##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五 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3日在重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 年 10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游丹主持,监事 应到5人,实到5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 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会议形成决议如下:

以5票赞成,0票弃权,0票反对,审议通过了关于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 的议案。

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议,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 报告的编制、审核、内容及格式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,所包含的信 息能够真实、准确及完整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同意 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24日